

证券代码：837510

证券简称：明辉股份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浙江明辉蔬果配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16日之前以书面的方式发出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何云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何云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何云峰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任姚秀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姚秀梅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财务负责人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任徐梦婷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徐梦婷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聘任何云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何云峰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关于总经理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浙江明辉蔬果配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明辉蔬果配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26日